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审计厅

关于全省 2019 年度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

合格标准的公告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我省 2019 年度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数据分析，现将考试合格标准及有关问题公告如下：

一、《经济理论和宏观经济政策》和《审计理论与审计案例分析》科目全国合格标准均为 60 分（试卷满分为 100 分），考生可在中国审计数字在线网审计考试专区查询考试成绩。

二、我省 2019 年度使用标准执行全国通用标准。达到合格标准人员，由全国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核发《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书》，该合格证在全国范围 3 年内评审有效。

三、请各市做好考试成绩合格证书发放及高级审计师资格申报呈报等工作。

2020 年 1 月 14 日